

[ 海南 ] 07年注册会计师考试5月10-31日报名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20/2021\\_2022\\_\\_EF\\_BC\\_BB\\_E6\\_B5\\_B7\\_E5\\_8D\\_97\\_EF\\_c67\\_220126.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20/2021_2022__EF_BC_BB_E6_B5_B7_E5_8D_97_EF_c67_220126.htm) 海南省2007年度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报名简章 根据《财政部注册会计师考试委员会2007年度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报名简章》的精神，现将海南省2007年度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报名等事项通告如下：一、报名条件 具有下列条件之一的中国公民，可报名参加考试：（一）高等专科以上学校毕业的学历；（二）会计或者相关专业（相关专业是指审计、统计、经济。下同）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二、免试条件 具有会计或相关专业高级技术职称的人员（包括学校及科研单位中具有会计或相关专业副教授、副研究员以上职称者），可以申请免试一门专长科目。申请者应填写《2007年度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免试申请表》，并向海南省注册会计师考试委员会办公室提交高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经海南省考试委员会及有关部门审核确定并报财政部注册会计师考试委员会（以下简称全国考试委员会）核准后，方可免试。三、考试科目和范围 考试科目：会计、审计、财务成本管理、经济法、税法。考试范围：在全国考试委员会发布的2007年度《考试大纲》中确定。四、考试方式和时间 考试方式：闭卷、笔试。客观性试题采用填涂答题卡方式解答；主观性试题采用书写中文简体文字方式解答。考试时间：2007年9月14日至16日。会计考试时间为210分钟；审计、财务成本管理考试时间各为180分钟；经济法、税法考试时间各为150分钟。考试顺序如下：考试日期考试时间考试科目答卷时间9月14日下午2：00-5：00

审计180分钟9月15日上午9：00-11：30税法150分钟下午2：00-5：30会计210分钟9月16日上午9：00-11：30经济法150分钟下午2：00-5：00财务成本管理180分钟

五、报名 请各位应考人员在报名前认真阅读关于《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办法》、《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应考人员守则》、《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违规行为处理办法》、《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考务工作规则》及本简章的有关内容，报名即视为全部认同，并自觉遵守。应考人员在领取准考证时，应同时领取《应考人员必读》，以便按规定参加考试。

（一）报名日期 报名起止时间：2007年5月10日至5月31日（星期六照常上班，星期日休息）。

（二）报名办法

1. 报名人员可同时报考五个科目，也可选择报考部分科目。分科交纳报名费，报名费每科55元。
2. 报名时须提供学历证书或专业技术职称证书、有效身份证件（包括居民身份证和军官证，不包括临时身份证、2007年9月底前到期的身份证及其他身份证明材料），经审核无误后，原件退还，留存复印件，并交纳一寸近期免冠照片两张，填写《2007年度海南省注册会计师考试报名表》。以前年度已在我省报名参加注册会计师考试的考生，凭考生管理IC卡即可报名，无需其他资料。

（三）、报名地点：

- 1、海南省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办公室报名点，地址：海口市解放西路海城大厦501房 电话：66219515
- 2、三亚海诚会计师事务所，地址：三亚市解放四路67号8栋二楼 电话：88253858
- 3、海南海迪会计师事务所儋州办事处，地址：儋州市那大镇泰山大厦1306房 电话：23328160

六、考试用书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根据全国考试委员会审定的2007年度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考试大纲》，组织编写、出版考

试辅导教材及有关参考资料，报考人员可自愿订购。今年考生在报名时即可领取所订购的辅导教材，建议考生尽早报名领取资料，以便有更多时间复习。

### 七、试卷评阅、成绩认定和成绩核查

(一) 报考人员答卷由全国考试委员会办公室集中，并依据财政部注册会计师考试委员会下发的《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试卷评阅规则》组织评阅。考试成绩由全国考试委员会认定，由各地方考试委员会办公室复核后通知报考人员。

(二) 每科考试均实行百分制，六十分为成绩合格分数线。

(三) 成绩发布后，如果报考人员本人认为所发布的成绩与本应取得的成绩有差距，可在全国考试委员会办公室当年考试成绩发布之日起1个月之内向报考地注册会计师考试委员会办公室提出成绩核查申请，全国考试委员会办公室将依据全国考试委员会下发的《注册会计师考试成绩核查试行办法》、《注册会计师考试成绩核查试行工作规程》组织成绩核查。

(四) 单科成绩合格者，其合格成绩在取得单科合格成绩后的连续四次考试中有效。2007年对以往年度的单科合格成绩有效期追溯至2003年。

(五) 取得全部应考科目有效合格成绩者，可持成绩合格凭证，向地方考试委员会办公室申请换发全科合格证书。全科合格证书只证明全部考试成绩合格，不作其他用途。

(六) 在领取全国考试委员会颁发的全科合格证书后，可申请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员。

### 八、报考人员注意事项

1. 报考人员应认真阅读《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办法》、《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应考人员守则》、《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违规行为处理办法》、《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考务工作规则》等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的相关文件，并自觉遵守文件中的各项规定

，如有违反应接受相应处罚。2. 报考人员考试前期领取准考证时，全国考试委员会办公室将向报考人员发放《报考人员必读》，该《必读》中将收录考试期间答题卡（式样）、答题卷（式样）、报考人员基本信息填涂（写）方法、报考人员考场须知、报考人员考场守则及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相关办法规则等，请报考人员认真阅读，并按要求参加考试。海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